

共同富裕视角下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基本逻辑与路径选择*

王 宾

摘要：本文尝试探讨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基本逻辑和价值实现路径。首先，在梳理已有文献的基础上，本文讨论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和类别，阐述乡村生态产品所特有的初始禀赋公平性、空间分布均衡性、价值特征多维性和产品供给稀缺性特征，并指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所面临的难点。其次，本文剖析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理论逻辑、技术逻辑和现实逻辑。最后，本文提出共同富裕视角下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路径，即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社会对乡村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实现的认知水平，加快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理论研究和技术研发，做好乡村生态产品权属登记，搭建生态产品交易平台，强化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要素配置和保障体系建设。本文认为，农村地区的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会因地域不同而表现出较大差异，进而导致共同富裕的实施效果明显不同。而农村普遍拥有大量生态产品，如果能将这些具有天然普惠性的生态资源盘活，必将带来最公平的共同富裕效果。

关键词：共同富裕 乡村生态产品 价值实现 基本逻辑

中图分类号：F124.5 X22 **文献标识码：**A

一、引言

追求共同富裕，是全人类共同的美好愿望。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手稿）》中写道，“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将如此迅速，……生产将以所有的人富裕为目的”^①。列宁也提到，“共同劳动所创造的财富将归全体劳动者享用而不是归一小撮人富人享用”^②。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追求

*本文研究受到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农业高质量发展的理论创新与路径研究”（编号：21ZDA054）、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农户偏好和行为反应影响农业新技术应用机制的实地研究”（编号：19CJY0038）、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重大项目“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实施状况调研”（编号：GQZD2022007）的资助。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787页。

^②《列宁全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2017年版，第193页。

共同富裕的历程贯穿于革命、建设、改革各个时期，新中国成立初期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最早提到了“共同富裕”的概念^①。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根本目的，也是在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实现共同富裕（程恩富和刘伟，2012）。之后，以毛泽东^②、邓小平^③、江泽民^④、胡锦涛^⑤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历史发展的阶段需求和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分别提出了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探索共同富裕的思路。进入新发展阶段，共同富裕被赋予了新的时代内涵。当前，中国已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人民群众已经从追求温饱转向追求健康，从追求传统衣食住行的低层次需求向追求健康生活和优良生态环境等高层次、高品质的需求过渡。习近平指出，要“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为人民谋幸福的着力点”^⑥。由此来看，中国共产党对“共同富裕”的定位始终立足于社会主义的原则和本质特征（顾光青，2008），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是“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时代”（高翔，2021）。伴随时代发展需求的变化，中国共产党对共同富裕的阐释不断深化，重点任务也逐渐明晰。

推动共同富裕，最艰巨的任务和最大的难点在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这是由中国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的客观现实决定的。在新发展阶段，着力破解制约共同富裕的瓶颈，需要探索持续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的渠道。2021年，中国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但是，城乡之间、农村不同群体之间、不同地区的农村之间依然存在明显的以收入水平为核心的发展差距（叶兴庆，2022）。共同富裕有本质性进展的关键在于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能够实质性地缩小（陈锡文，2022）。因此，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持续保证农民享有公平发展机会和共享发展成果，需要探索建立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和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

理论研究和基层实践围绕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和推动共同富裕的路径，开展了卓有成效的探索。相关理论研究普遍认为，共同富裕要瞄准农村居民和外来农民工群体，重点领域在农村（辛贤，2021；刘尚希，2022；叶兴庆，2022）。为了切实提高农民收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学者也从多个角

^①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1993：《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四册），中央文献出版社，第662页。

^②毛泽东指出，“党在农村中工作的最根本的任务，……使农民能够逐步完全摆脱贫困的状况而取得共同富裕和普遍繁荣的生活”。参见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2013：《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四册），人民出版社，第443-444页。

^③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最大的优越性就是共同富裕”“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参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64页、第373页。

^④江泽民指出，要“运用包括市场在内的各种调节手段，既鼓励先进，促进效率，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又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参见《江泽民文选》（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27页。

^⑤胡锦涛指出，“把维护社会公平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使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的方向稳步前进”。参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2006：《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中央文献出版社，第712页。

^⑥资料来源：《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http://www.cppcc.gov.cn/zxww/2021/08/18/ARTI1629247291686105.shtml>。

度探讨了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例如，要充分发挥集体经济组织的带动作用（陈锡文，2022）、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姜长云，2022）、加强数字乡村建设（李培林和崔岩，2022）、加快推进城乡要素市场化改革（刘明月和汪三贵，2022）等。在实践层面，尽管现阶段的农村系列改革为推动共同富裕提供了制度框架，但是从总体来看，现有改革对于带动农民增收的作用有限。例如，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方面，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分红收益不完整、不公平、不稳定以及股份难处置等问题，导致农民财产权益难保障（孔祥智，2017）；宅基地改革方面，现行宅基地用途被严格限定为“建造住宅及其附属设施”^①，难以转变为经营性用途（冯淑怡等，2021），且存在定价相对随意、价格差异大等问题（严金明等，2020）；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面，尽管交易的合法性在法律上被正式确立，交易过程中却仍存在入市范围和实施主体难界定（王汉杰等，2021）、地方政府积极性不高（马翠萍，2021）等困境。由此可见，无论是理论阐释，还是基层实践，在推动共同富裕路径的探讨中都做出了回应。但是，中国不同地区农村资源禀赋和发展程度各有不同，实现共同富裕所具备的基础和面临的挑战必然存在差异。这种因地域间的要素差异带来的收入和财富分配不平衡，难以保证公平地推动共同富裕。

广大的农村地区具有最普惠的生态优势，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推动共同富裕最直接、最有效的途径。从本质上讲，生态福利是共同富裕的题中之义，是经济福利和社会福利的有效补充。生态产品的普惠性，保证了实现共同富裕具备了人人平等的发展和共享机会，能够在更广空间实现价值增值。同时，生态产品的地理分布、产权归属形成了天然的“过滤器”，有助于解决实现共同富裕面临的地区之间、城乡之间、全民之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刘培林等，2021），也保证了生态产品的收入更多流向农民，防止流向城市或发达地区从而导致贫富差距扩大。现有关于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实现的研究更多集中在生态产品的类别（马晓妍等，2020）、生态补偿机制（毛显强等，2002；王金南等，2006）、价值实现路径（Sierra and Russman, 2006；Hellerstein, 2017；丘水林和靳乐山，2019）等方面。广大农村地区拥有天然的生态资源，如果能够通过机制设计将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必将产生经济效益。也只有将以乡村生态产品为表现形式的生态要素置于收入和财富的分配框架，才能确保农民具有稳定的收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剪刀差”。可以说，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已经到了最佳红利窗口期。《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也指出，带动广大农村地区发挥生态优势就地就近致富^②。在新发展阶段，激活乡村生态资源，促进其价值实现，能够释放更多生态“红利”，推动共同富裕。但是，目前学术界对于乡村生态产品的认知存在偏差，即乡村生态产品与一般生态产品在概念上的差异没有得到厘清，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也不明确，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相关研究更不多见。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利好形势下，研究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探讨如何打通乡村生态资源资产化、资本化的通道，是实现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增值、

^①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http://www.gov.cn/xinwen/2020-06/01/content_5516649.htm。

^②资料来源：《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http://www.gov.cn/xinwen/2021-04/26/content_5602763.htm。

确保农民持续稳定增收、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有效突破口，更是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和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践创新。

根据以上阐述，本研究基于推动共同富裕的视角，分析如何激活农村地区的内生增长动力，探索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首先，本文尝试论述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类别、基本特征及价值实现难点；其次，从理论有依据、技术能支撑和现实可操作三个层面剖析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基本逻辑；最后，提出共同富裕视角下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路径。本文研究结论有助于从理论层面阐明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与推动共同富裕之间的辩证关系，以期在实践层面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必要参考。

二、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讨论

关于生态产品，特别是乡村生态产品的内涵，目前理论界尚未达成共识，对其外延的阐释也有较大差异（参见靳乐山和朱凯宁，2020；潘家华，2020）。探讨乡村生态产品概念、类别、基本特征及价值实现难点，是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基础。

（一）概念思考

“生态产品”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概念，国外并没有“生态产品”的表述。国外学者大多称之为“生态系统服务”（ecosystem services）（Ehrlich and Mooney, 1983）或“生态标签产品”（eco-label products）（Costanza, 1997），认为生态系统服务是直接或间接增加人类福祉的生态特征、生态功能和生态过程。联合国于2003年首次公布了世界自然资源使用和生态退化的现状，指出生态系统服务是人类从自然生态系统获得的利益，包括支持功能（supporting services）、供给功能（provisioning services）、调节功能（regulating services）和文化功能（cultural services）^①。相应地，国外学者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为“环境服务付费”（payments for environmental services）（Farley and Costanza, 2010）。随后，国外学者对生态系统服务的研究从最初的内涵、分类，扩展到度量、核算等方面（例如 Holdren and Ehrlich, 1974；Nahlik et al., 2012）。

国内对生态产品的研究开始于20世纪90年代末，主题从最初的生态系统服务（例如欧阳志云等，1999；赵景柱等，2000）转至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实现（例如操建华，2016；高晓龙等，2019；丘水林和靳乐山，2019）。学者们认为，生态产品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构成了社会生产和企业生产中的生产要素（刘思华，2001；李周，2016）。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解决环境外部性、保护生态系统功能和完整性的重要机制（高晓龙等，2019）。从本质上讲，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一种市场交易，是生态产品生产者或供给者在市场中发现生态产品的价值、实现生态产品价值的过程（靳乐山和朱凯宁，2020），也是生态产品使用价值与价值在买卖双方之间进行方向相反的转移过程（庄贵阳和丁斐，2020）。

但是，也不难发现，学术界对生态产品的探讨仍处于起步阶段，未达成共识。基于现有文献对有

^①资料来源：Ecosystems and Human Well-Being, <https://wedocs.unep.org/xmlui/handle/20.500.11822/8768>。

关生态产品的表述，本文认为，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应该突破狭义空间，拥有更广泛的边界，不仅仅包含乡村宜人的气候、清洁的空气、优质的农林牧渔产品等单一资源，更应包含乡村生态系统服务、乡村生态文化等衍生的生态化和绿色化的产品。具体而言，乡村生态产品是指，在乡村范围内，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前提，维系乡村生态系统安全、保障乡村生态调节功能、提供更优质生态产品或生态服务的自然要素的集成。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需通过多种政策工具的干预来真实反映乡村生态产品的价值。更重要的，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要充分尊重生态规律和经济规律，以创新生态资源资产化、资本化为手段，向社会提供更多的优质农产品、生态调节服务和生态增值服务，进而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确保代际公平，从而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

（二）类别划分

本文根据物品排他性和竞争性程度的差异以及乡村生态产品供给主体的不同，将乡村生态产品划分为四类。表1中，以绿色有机农产品、水产品、林产品、畜（牧）产品等农产品为主要形式的私人物品，是乡村生态产品最基础的供给形式。私人物品具有排他性和竞争性的特点，产权清晰，拥有充足的市场供给者和需求者，可以直接通过市场交易达到市场出清。以乡村旅游度假风景区、农村博物馆、乡村历史文化古迹等为代表的俱乐部物品和以乡村森林公园、农村人居环境等为主的公共池塘物品，为了避免“公地悲剧”的出现，则需要通过政府监管、产权激励和社区多中心治理等途径促进此类物品的价值实现（Ostrom, 1999）。以宜人的气候、清洁的空气、干净的水源等为主要形式的纯公共物品，具有明显的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更容易产生“搭便车”问题，导致产品供给不足。此类纯公共物品需要依靠政府通过限制开发、财政转移支付、直接购买、生态补偿等形式促进其价值实现。

表1 乡村生态产品的类别划分

分类		特性	价值类型	表现形式	价值实现路径
私人物品		排他性、竞争性	以市场价值为主	绿色有机农产品、水产品、林产品、畜（牧）产品等	市场交易
准公共物品	俱乐部物品	排他性、非竞争性	市场价值和 非市场价值	乡村旅游度假风景区、农村博物馆、乡村历史文化古迹等	资源资产化、资源资本化、生态产业化等
	公共池塘物品	非排他性、竞争性	非市场价值	乡村森林公园、国家公园、农村人居环境等	
纯公共物品		非排他性、非竞争性	非市场价值为主	宜人的气候、清洁的空气、干净的水源等	生态补偿、财政转移支付等

（三）基本特征

1. 初始禀赋公平性。农村初始资源禀赋的差异，对于实现共同富裕的效果至关重要。相比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会因地域不同而产生禀赋差异，广大农村几乎无一例外地拥有大量的生态产品，具有天然的普惠性。可见，乡村生态产品具有初始禀赋公平性，该特征保证了农村推动共同富裕具有共同的起点，不会因为农村劳动力、土地等禀赋差异而带来收入和财富分配的不公平。因此，乡村生态产品的初始禀赋公平性是推动共同富裕的先天优势。

2.空间分布均衡性。东部发达地区更容易聚集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这必然导致在推动共同富裕过程中出现东西部地区之间以及城乡之间的差异。而乡村生态产品在不同地区之间的空间分布是均衡的，即不同地区的农村都拥有不同类型的乡村生态产品。这保证了发达地区的居民对生态产品的需求与乡村生态产品的供给相匹配。因此，乡村生态产品的空间分布均衡性是推动共同富裕的首要前提。

3.价值特征多维性。所有产品必须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才能够实现价值增值。生态产品因为具有使用价值而被生产和交换，其交换价值体现在交换价格上（庄贵阳和丁斐，2020）。乡村生态产品所具有的价值不仅仅体现在乡村生态产品具有可供交易的经济价值本身，更重要的是体现在乡村生态产品本身所蕴含的文化价值、历史价值和激励价值等。例如，中国绝大多数的乡村生态产品或生态系统服务都带有民俗印记，特别是在民族地区更为明显。因此，乡村生态产品的价值特征多维性丰富了乡村生态产品的内涵，是推动共同富裕的突出特征。

4.产品供给稀缺性。一种资源，如果不稀缺，即便拥有使用价值也不会产生收益，更难以产生价值增值。乡村生态产品，不论是初级农产品，还是生态系统服务，都具有独有的乡村特质，这是实现乡村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的前提。特别是优质绿色农产品、乡村历史文化古迹、优美的乡村生态环境等产品和服务，都是人们对美好生态的向往，是工业生产标准化和规模化所不能提供的。因此，乡村生态产品的供给稀缺性是推动共同富裕的本质属性。

（四）价值实现难点

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既存在生态产品“难变现、难交易”等共有困境之外，更有其独有的价值实现难点。

1.公众对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认知程度普遍偏低。现阶段生态文明建设已经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社会各界对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认知深度和广度都有了明显提升，对于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实现路径也有了更清晰的认知。但是，公众对乡村生态产品的认知程度并不高，特别是对于通过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能够给农民带来稳定收入的可行性以及对于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天然普惠性的认知，还远远不足。

2.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更加困难。除私人物品外，绝大多数乡村生态产品都属于公共产品（见表1），其产权难以界定，受益主体也难以辨识，由此造成价值衡量的困难。同时，国家层面也未出台统一且权威的价值量化标准以及核算技术，造成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争议大、区域可比较性差等问题，进一步加剧了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难度。

3.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的关键技术尚未突破。乡村生态产品种类繁多，核算技术多样。即使针对同一生态产品，因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法的不同，不同评估机构的核算结果也会存在明显差异。目前来看，乡村生态产品的价值核算技术，特别是其关键技术仍未有明显突破。价值核算体系的不统一、不全面，导致对乡村生态产品价值的核算结果缺乏可信度和公允性。

三、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基本逻辑

激活乡村生态产品，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

深化，是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持续稳定增加农民收入以及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路径。可见，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体现了理论逻辑、技术逻辑和现实逻辑的统一。

（一）理论逻辑：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提供了理论支撑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具有共同富裕的本质特征，不断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体现了生态环境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的统一。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需辩证地看待“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的关系^①。乡村生态产品因其具有初始禀赋公平性和空间分布均衡性的特征，因而可以公平地参与收入和财富分配。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能够保障农民享受发展成果，提高农民收入水平，进一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这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深化和延伸。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了理论根源。马克思认为，“商品价值体现的是人类劳动本身，是一般人类劳动的耗费”^②。乡村生态产品不仅包含了人类为提供绿色生态产品所付出的体力劳动，更包含了人类为提供优质生态服务所付出的脑力劳动。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就是要将零散化、碎片化的乡村生态产品通过资源整合，利用政府手段或市场手段进行市场交易，实现乡村生态产品在劳动再生产过程中的增值，完成从以“绿水青山”为主的生态资源转变为“金山银山”的生态资产、生态资本，保证了农民持续增收，也就进一步缩小了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从而推动实现共同富裕（见图1）。可以说，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创新性举措，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中国化的延续和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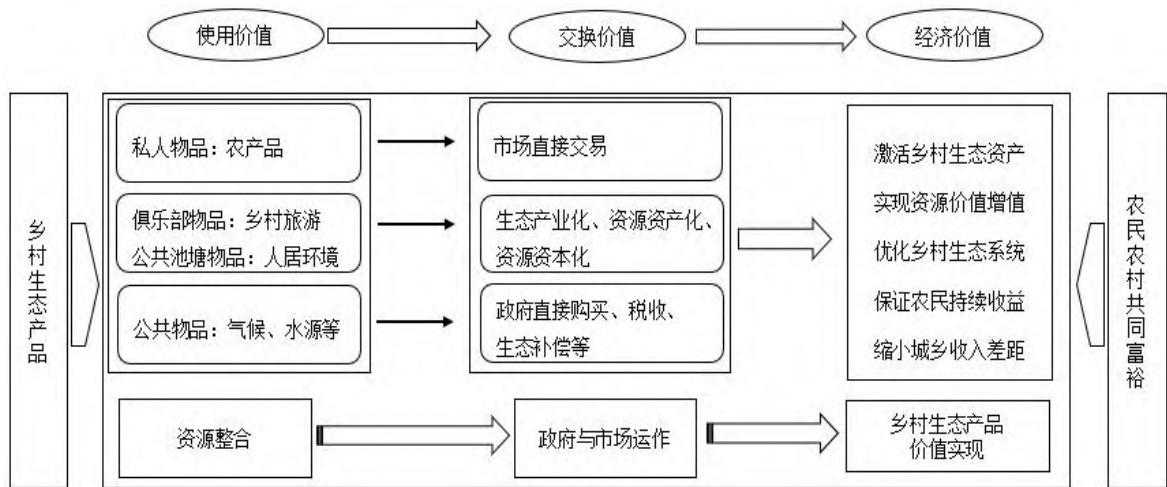


图1 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理论逻辑

与土地、劳动力、资金等生产要素一样，以乡村生态产品为表现形式的生态要素也是生产要素的

^①习近平关于“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的辩证关系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用绿水青山去换金山银山，不考虑或者很少考虑环境的承载能力，一味索取资源；第二个阶段是既要金山银山，但是也要保住绿水青山；第三个阶段是认识到绿水青山可以源源不断地带来金山银山，绿水青山本身就是金山银山（习近平，2007）。

^②《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7页。

重要组成部分，应基于按劳分配与按要素分配相结合的方式参与收入和财富的分配。推动共同富裕，重在保证初次分配的效率、再分配的公平和三次分配的福利改进。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就是要弥补仅将土地、劳动力、资本等要素纳入收入和财富分配框架的不足，将乡村生态产品参与初次分配，通过财政转移支付或生态补偿方式参与再分配，通过志愿服务或公益事业激发农民主体意识参与三次分配。这样，既能保证农民按劳分配取得应得收入，又能确保农民按要素分配取得要素收入，进一步拓宽农民收入渠道，从而有助于实现共同富裕。由此可见，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在理论层面是有依据的，更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实现共同富裕的最佳结合点。

（二）技术逻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和数字经济应用为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提供了技术支持

国内外学者对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已经进行了较多探讨，可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借鉴。国外关于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的常见方法有条件价值评估法（contingent valuation method）、替代市场法（surrogate market approach）、重置成本法（replacement cost method）、影子工程法（shadow project approach）等。国内关于生态产品价值的核算方法中最具代表性的是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ross ecosystem product）核算。目前来看，中国已经在碳排放权、水权、排污权等领域应用了相关核算技术，实现了市场交易，并且发展态势良好，能够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提供参考。

数字经济的应用提高了资源要素的配置效率。数字技术将数字化、一体化贯穿于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全过程，实现了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使得乡村生态产品在数字技术的作用下能够更加容易实现价值增值。同时，数字技术也破解了零散化、碎片化的乡村生态产品所带来的粗放利用问题，实现了市场交易各方的数据共享。而基于数字技术搭建的生态产品交易平台，则充分利用了数字经济的优势，促进了生态产品溢价，实现了价值增值。现阶段，中国数字经济发展迅速，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已经打破了产业边界，嵌入产业链和价值链中，对于要素资源的优化配置具有重要作用。数字经济赋能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就是充分利用数据资源的整合优势和共享功能，激活乡村生态资源，解决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过程中的体制机制障碍。因此，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在技术上是可行的。

（三）现实逻辑：国内外实践探索为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提供了可操作案例

国内外相关案例已经证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有助于促进农民增收。从国内探索来看，浙江省安吉县通过创建“两山银行”，将碎片化资源资产整合后推向市场，实现了生态资源的资产化、资本化。截至2021年9月，安吉县已成功落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项目19个，为村集体经济增收1800余万元，提供就业岗位2100余个^①。中国已经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居民生活水平达到较高层次，对优质农产品、优良环境等生态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逐年增加。农村地区如果能将乡村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就能够实现农民增收，为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提供可能。

从国际实践来看，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欧美国家就已经开始在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等领域

^①资料来源：《安吉“两山银行”驶入发展快车道》，http://www.huzhou.gov.cn/art/2021/9/28/art_1229213489_59044993.html。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的实现路径。无论是美国借助湿地缓解银行（wetland mitigation bank）促进湿地生态价值与经济价值转化的模式^①，还是德国利用生态账户体系（eco-account system）探索生态系统服务价值核算的方法^②，都是充分利用了生态产品的特性，建立了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这些成功案例既促进了生态产品的价值实现，维护了局域生态系统平衡，又增强了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也为探索中国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提供了参考价值。

（四）理论逻辑、技术逻辑和现实逻辑之间的关系

综上所述，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三大逻辑之间并非割裂，而是彼此相互作用的（见图2）。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理论基础能够指导实践操作和促使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创新，实践探索可以丰富理论并倒逼价值核算技术升级，而以数字技术为代表的技术要素既能为乡村生态产品由生态价值转化为经济价值提供支撑，又能够促使理论不断深化。由此可见，三大逻辑之间的辩证统一充分证明，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是紧迫的，更是可行的、最直接的路径，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恰逢其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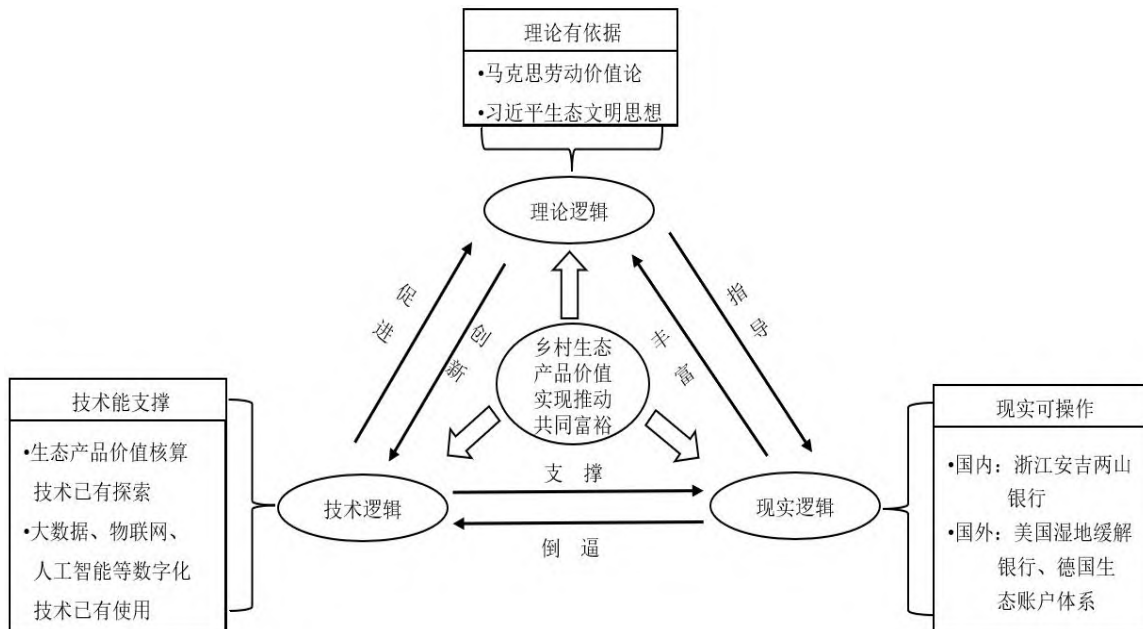


图2 理论逻辑、技术逻辑和现实逻辑的关系

四、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路径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长久以来人类追求的目标之一，更是人类社会最基本、最持久的关系。理

^①资料来源：《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第一批）的通知》，http://gi.mnr.gov.cn/202004/t20200427_2510189.html。

^②资料来源：《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第三批）的通知》，http://gi.mnr.gov.cn/202112/t20211222_2715397.html。

论和实践证明，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能够有效提高乡村生态资源的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从而实现价值货币化。这是促进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前文探讨了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特征及价值实现难点，并剖析了乡村生态产品推动共同富裕的基本逻辑。在此基础上，本文结合国家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提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路径。

（一）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社会对乡村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实现的认知水平

1. 深刻领会“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的辩证统一关系。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辩证认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具体表征，更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理论内涵升华。实现共同富裕是中华民族千百年的梦想，更是一个持续时间长、成果见效慢的系统工程。从“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需要几代人坚持不懈的努力，久久为功，不能毕其功于一役。国家层面，应面向国家中长期规划和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辩证看待和正确处理好“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之间的关系，以遵循生态规律为依据，切实提升乡村生态产品的质量和效用，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提高优质乡村生态产品的供给能力。同时，积极推动深化体制改革，打破部门间的利益藩篱，突破政府单一提供公共产品的桎梏，有效利用闲散、碎片化的生态资源，以促进生态产品市场交易的有序、公平。

2.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对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可行性的认知水平。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能够整合乡村生态资源，提升生态产品的溢价能力，从而持续增加农民收入。特别是对于生态资源禀赋丰富、但经济相对落后的脱贫县，加快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持续增加农民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动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强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认知，让农民知晓乡村生态产品具有实现共同富裕的天然公平性和价值实现的可能性，需用更加通俗易懂的语言加强科普宣传工作，引导农民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促使农民创新乡村生态产品的供给方式，进而提升乡村生态产品的品质。

（二）加快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理论研究和技术研发

1. 积极吸收借鉴国外先进技术，探索更科学合理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ature-based solution）是国际社会广泛认同的应对环境和社会挑战的办法。充分考虑中国乡村生态产品特点 and 自然生态系统修复需求，学习借鉴更成熟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方案，才能更好地完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技术。

2. 提高理论研究水平，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当前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理论研究较为滞后，学理性研究尚不充分。从乡村生态产品的概念、类型、核算技术到其交易规则、实现途径等方面的研究仍处于探索阶段，尚未达成共识。因此，在充分考虑乡村生态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的基础上，根据不同类型乡村生态产品的商品属性，加快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关键核算技术的研究，培育全国统一的生态环境市场，显得尤为必要。同时，地方政府要通过整合部门之间的乡村生态资源基础数据，根据乡村生态产品的产权属性和空间可分割性，分类确定乡村生态产品价格，探索不同乡村生态产品之间的换算规则和换算比例，以更好地解决乡村生态产品的定价机制，实现资源间共享。

（三）摸清乡村生态产品“家底”，做好乡村生态产品权属登记

1. 编制乡村生态资源资产负债表。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体现了某一时点一个国家或地区的自然资源资产“家底”，反映一定时期内自然资源的使用状况及其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廖茂林等，2021）。例如，福建省南平市顺昌县“森林生态银行”破解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难题的第一步就是完成对全县林地分布、森林质量、保护等级、林地权属等的调查摸底工作，形成全县林地“一张网、一张图、一个库”的数据库，实现了对森林资源全生命周期的共同监管^①。据此，应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的基础上，加快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开展乡村生态产品普查，明确乡村生态资源存量和潜在可转化资源，分区域建立乡村生态产品目录清单，确定生态保护红线的具体边界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探索开展与国民经济核算相一致的乡村生态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

2. 科学界定乡村生态产品产权，形成权责清晰的生产和供给主体。拥有清晰明确的产权是乡村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的首要前提，更是乡村生态产品参与市场交易的前置条件。例如，湖北省鄂州市通过制定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试点办法，建立了统一的确权登记数据库、登记簿和自然资源存量及变化统计台账，为生态价值核算奠定了基础^②。乡村生态产品的产权未得到精准界定，必然导致部分财富溢出到公共领域，产生租值耗散（Barzel, 1974; Steven, 1974）。已有研究表明，产权制度缺位是制约自然资源资产价值实现的主要瓶颈（丘水林和靳乐山，2019）。目前，乡村生态产品的权属不清，产权存在交叉重叠，导致产权供给与需求主体不明确，责任与权利无法统一。因此，为避免市场主体通过非价格机制赚取生态租值，损害生态环境，界定乡村生态产品的产权就成为乡村生态产品市场交易的首要任务。只有清晰界定产权主体，明确所有权和使用权的界限，才能够建立可交易的生态要素产权制度，从而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四）激发市场内生动力，搭建生态产品交易平台

市场化工具（market-based instruments）是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有效手段（Lockie, 2013）。针对农民经营乡村生态产品存在流通性差、交易成本高等问题，应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乡村生态产品市场交易，培育更多的乡村生态产品市场主体，增强市场供给能力，提高生态资源的利用效率。例如，浙江省安吉县通过“两山银行”试点，搭建了生态产品交易平台，在全域推行统一模式下的生态资源储蓄交易，促进了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两山银行”的建立，不仅深刻阐释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更拓宽了农民增收渠道，实现了生态资源的资产化、资本化^③。因此，鼓励各地根据社会经济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探索成立区域性的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按照统一交易规则，完善信息交互

^①资料来源：《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第一批）的通知》，http://gi.mnr.gov.cn/202004/t20200427_2510189.html。

^②资料来源：《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第一批）的通知》，http://gi.mnr.gov.cn/202004/t20200427_2510189.html。

^③资料来源：《浙江安吉推行统一模式下的生态资源储蓄交易，试点“两山银行”》，https://www.mcc.gov.cn/ywtd/dfnews/202005/t20200506_777771.shtml。

共享、多元主体共建、市场竞争公平的市场交易机制，辅之出台相关财税政策、信贷政策、产业政策等，进而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同时，价格机制是最基本的市场机制，能够充分反映市场活动中的供求关系和市场稀缺程度。因此，要加快完善乡村生态产品价格形成机制，鼓励乡村生态产品的供求双方开展中长期交易，引导价格在合理区间运行并真实反映市场供求关系。

（五）强化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要素配置和保障体系建设

1. 拓宽乡村生态产品资金筹措机制，加强绿色信用制度建设。在强化财政转移支付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市场作用，开发与乡村生态产品相关的债券、基金、期货、期权等金融产品，增加绿色金融产品供给。国家层面，要加强绿色信用制度建设，建立惩戒机制，运用金融手段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地方政府则可以根据地域特色和土地类型制定限制开发和禁止发展的产业目录，推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确保乡村生态产品开发与区域主体功能区定位相协调，对违法违规、破坏乡村生态环境的行为主体建立黑名单制度。

2.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激发创新创造活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理论研究涉及生态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等学科。实现乡村生态资源转变为生态资产、生态资本，不仅需要乡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确权登记等专业人才，更需要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人才。因此，政府应提升现有从业人员的知识储备和职业技能，并联合高等院校开展专项人才培养计划，即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提高人才供给能力。

3. 打造特色乡村生态产品公共品牌，形成规模效应。中国乡风乡情各异，乡村生态产品表现形式亦不同，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乡村生态产品的多元性，要求地方政府需充分考虑区域发展的现状和潜力，创新乡村生态产品种类，探索“生态+”产业模式，实现集群式发展，从而提高对外竞争水平。例如，河南省淅川县通过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培育了“浙有山川”为代表的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共同构筑了淅川县生态产品的区域品牌“矩阵”，从而扩大了生态产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①。据此，各地可以依托自身资源禀赋，培育乡村生态产品的多元化，打造覆盖全区域、全品类、全产业链的乡村生态产品公共品牌，规模化输出优质的乡村生态产品。

4. 强化生态环境监管和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举措。长期以来，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是以资源、生态和环境的损失为代价的，城镇化和工业化也牺牲了农村大量的生产要素。促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建立适于供给与需求双方的第三方监测评估机制，加强乡村生态产品资本化利用的监管，发挥政府监管、引导职责，加大审核、评估等全方位的监管力度，积极引导市场有序开发。特别是对于通过市场交易实现价值增值的乡村生态产品，其交易以产品质量为前提，需通过第三方机构对其质量进行生态认证，提升其市场辨识度，从而打破信息不对称的困境。同时，部分乡村生态产品具有浓重的文化价值和历史价值，一旦遭到破坏，损失巨大，且具有不可逆性。因此，政府应加快制定乡村生态产品损害赔偿制度，探索重大事项稳定风险

^①资料来源：《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第二批）的通知》，http://gi.mnr.gov.cn/202011/t20201103_2581696.html。

评估制度，加大损害赔偿监督力度，确保将乡村生态环境损害降到最低。

5.鼓励地方政府扩大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范围。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是新鲜事物，国家和省级层面应扩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试点工作，鼓励有条件、有基础的地方政府根据需求和区域特点，创建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示范基地。同时，鼓励地方政府创新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开展以不同路径推动共同富裕的探索，及时总结可供复制和推广的经验。

参考文献

- 1.操建华, 2016: 《生态系统产品和服务价值的定价研究》, 《生态经济》第7期, 第24-28页。
- 2.陈锡文, 2022: 《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共同富裕中的作用》, 《乡村振兴》第2期, 第46-48页。
- 3.程恩富、刘伟, 2012: 《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理论解读与实践剖析》, 《马克思主义研究》第6期, 第41-47页、第159页。
- 4.冯淑怡、鲁力翥、王博, 2021: 《城乡经济循环下我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研究》, 《农业经济问题》第4期, 第4-12页。
- 5.高晓龙、程会强、郑华、欧阳志云, 2019: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政策工具探究》, 《生态学报》第23期, 第8746-8754页。
- 6.高翔, 2021: 《如何理解共同富裕自古以来就是中国人民的夙愿》, 《人民日报》11月12日第11版。
- 7.顾光青, 2008: 《共同富裕: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探索》, 《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第6期, 第5-11页、第84页。
- 8.姜长云, 2022: 《新发展格局、共同富裕与乡村产业振兴》,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 第1-11页、第22页。
- 9.靳乐山、朱凯宁, 2020: 《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到生态补偿再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环境保护》第17期, 第15-18页。
- 10.孔祥智, 2017: 《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的股权设置及权能研究》, 《理论探索》第3期, 第5-10页。
- 11.李培林、崔岩, 2022: 《从乡村入手分阶段推进共同富裕的目标和路径》, 《学海》第1期, 第51-59页。
- 12.李周, 2016: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努力建设美丽乡村》, 《中国农村经济》第10期, 第21-23页。
- 13.廖茂林、潘家华、孙博文, 2021: 《生态产品的内涵辨析及价值实现路径》, 《经济体制改革》第1期, 第12-18页。
- 14.刘明月、汪三贵, 2022: 《以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 破解难点与实现路径》, 《贵州社会科学》第1期, 第152-159页。
- 15.刘培林、钱滔、黄先海、董雪兵, 2021: 《共同富裕的内涵、实现路径与测度方法》, 《管理世界》第8期, 第117-129页。
- 16.刘尚希, 2022: 《促进共同富裕: 应从流量和存量两个维度入手》, 《地方财政研究》第1期, 第4-6页。
- 17.刘思华, 2001: 《可持续发展经济学企业范式论》, 《当代财经》第3期, 第16-21页。
- 18.马翠萍, 2021: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制度探索与效果评价——以全国首批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为例》, 《中国农村经济》第11期, 第35-54页。

- 19.马晓妍、何仁伟、洪军, 2020: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探析——基于马克思主义价值论的新时代拓展》, 《学习与实践》第3期, 第28-35页。
- 20.毛显强、钟瑜、张胜, 2002: 《生态补偿的理论探讨》,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第4期, 第40-43页。
- 21.欧阳志云、王如松、赵景柱, 1999: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及其生态经济价值评价》, 《应用生态学报》第5期, 第635-640页。
- 22.潘家华, 2020: 《生态产品的市场属性及其价值溯源》,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第6期, 第72-74页。
- 23.丘水林、靳乐山, 2019: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政策缺陷及国际经验启示》, 《经济体制改革》第3期, 第157-162页。
- 24.王汉杰、刘畅、于晓华, 2021: 《长三角一体化背景下的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 理论逻辑、现实困境与推进路径》, 《中国软科学》第1期, 第76-84页。
- 25.王金南、万军、张惠远, 2006: 《关于我国生态补偿机制与政策的几点认识》, 《环境保护》第19期, 第24-28页。
- 26.习近平, 2007: 《之江新语》, 浙江: 浙江人民出版社, 第186页。
- 27.辛贤, 2021: 《实现共同富裕最大的难点在农村, 根本出路在发挥农村集体所有制优势》, 《农村工作通讯》第18期, 第24-26页。
- 28.严金明、李储、夏方舟, 2020: 《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改革的战略思考》, 《改革》第10期, 第19-32页。
- 29.叶兴庆, 2022: 《以提高乡村振兴的包容性促进农民农村共同富裕》, 《中国农村经济》第2期, 第2-14页。
- 30.赵景柱、肖寒、吴刚, 2000: 《生态系统服务的物质质量与价值量评价方法的比较分析》, 《应用生态学报》第2期, 第290-292页。
- 31.庄贵阳、丁斐, 2020: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转化机制与路径选择》,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第4期, 第26-30页。
- 32.Barzel, Y., 1974, “A Theory of Rationing by Waiting”, *The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17(1): 73-95.
- 33.Costanza, R., 1997, “The Value of the World’s Ecosystem Services and Nature Capital”, *Nature*, 387(15): 253-260.
- 34.Ehrlich, P. R., and H. A. Mooney, 1983, “Extinction, Substitution, and Ecosystem Services”, *BioScience*, 33(4): 248-254.
- 35.Farley, J., and R. Costanza, 2010, “Payments For Ecosystem Services: From Local To Global”, *Ecological Economics*, 69(11): 2060-2068.
- 36.Hellerstein, D. M., 2017, “The US Conservation Reserve Program: The Evolution of an Enrollment Mechanism”, *Land Use Policy*, 63: 601-610.
- 37.Holdren, J. P., and P. R. Ehrlich, 1974, “Human Population and the Global Environment”, *American Science*, 62(3): 282-292.
- 38.Lockie, S., 2013, “Market Instruments, Ecosystem Services, and Property Rights: Assumptions and Conditions for Sustained Social and Ecological Benefits”, *Land Use Policy*, 31: 90-98.
- 39.Nahlik, A. M., M. E. Kentula, M. S. Fennessy, and D. H. Landers, 2012, “Where Is the Consensus? A Proposed Foundation for Moving Ecosystem Service Concepts into Practice”, *Ecological Economics*, 77: 27-35.
- 40.Ostrom, E., 1999, “Coping with Tragedies of the Commons”,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2: 493-535.
- 41.Sierra, R., and E. Russman, 2006, “On the Efficiency of Environmental Service Payments: A Forest Conservation

Assessment in the Osa Peninsula, Costa Rica”, *Ecological Economics*, 59(1): 131-141.

42. Steven, C., 1974, “A Theory of Price Control”, *The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17(1): 53-71.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农业农村现代化研究中心)
(责任编辑：黄 易)

The Value Realization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mon Prosperity: Basic Logic and Value Realization Path Choice

WANG Bin

Abstract: Common prosperity is the driving force for consolidating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the new development stage. The most arduous task is still in the countryside. Therefore,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explore the basic logic and value realization path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to promote common prosperity. Firstly, this study discusses the concept and classification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expounds the unique characteristics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such as fairness of initial endowment, equilibrium of spatial distribution, multidimensional value characteristics and scarcity of product supply, and points out the difficulties in value realization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Secondly, it analyzes the theoretical logic, technical logic and practical logic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to promote common prosperity. Finally, it puts forward the value realization path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mon prosperity, that is, to strengthen publicity and guidance, improve the social cognitive level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from ecological value to economic value, speed up the theoretical research and technological research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build an ecological product trading platform by registering the ownership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and strengthen the factor allocation and guarantee system construction for the value realization of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s. The study argues that labor force, land and other production factors in rural areas will show great differences owing to different regions, which will lead to different implementation effects of common prosperity. However, a large number of ecological products can be found in rural areas. If these ecological resources with natural benefits can be revitalized, it can bring the most equitable effect of common prosperity.

Keywords: Common Prosperity; Rural Ecological Product; Value Realization; Basic Logic